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承辦人：曾敬詠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24
傳真：02-27593329
電子信箱：edu_see.2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秘字第11130792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及原函各1份 (22496323_1113079265_1_ATTACH1.pdf、
22496323_1113079265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111年中秋節期間禁止於本市河濱公園進行烤肉、野炊活動一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111年9月5日府授工水字第11160491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前於110年9月15日發布公告禁止平時及中秋節期間於臺北市河濱公園烤肉、野炊活動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考量目前疫情尚有升溫趨勢及Omicron亞型變異株高傳染力及免疫逃脫特性，本市河濱公園屬開放空間管理不易，為避免群聚造成疫情嚴重擴散及新型病毒散播，故再次提醒本年度（111年）中秋期間，本市河濱公園仍禁止烤肉、野炊活動之規定。
- 四、隨函檢附「禁止平時及中秋節期間於臺北市河濱公園烤肉、野炊，自公告日起生效。」公告及原函各1份，請協助加強宣導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南門國中 1110907



OJAA1116006816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6816

主旨：有關111年中秋節期間禁止於本市河濱公園進行烤肉、野炊活動一事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業

訂

線

